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金华金字）拟投资设立全资

子公司（金字公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金字”）拟在金华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字公记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金字公记”），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金华金字）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字公记）的议案》。该投资额度属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属于风险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介绍

本次的投资主体为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MA29LFJY33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帆街1000号2幢

5、注册资本：玖仟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以上范围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初级食用农产品（不含需国家专项审批的项目）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品业务（仅限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无需前置审批的经营项目）。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金字公记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
- 2、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
- 5、经营范围：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
- 6、股权结构：由金华金字 100%持股。

以上信息均以最终登记信息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此次投资设立金字公记主要是为为重点拓展香肠、腊肉等传统肉制品，推出新品牌，全面推进新零售、精准营销等新模式，做传统肉制品的领航者，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绩，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设立金字公记的资金来源为金华金字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由于本次拟设立的金字公记属于上市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对上市公司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4、本次对外投资设立金字公记后，将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设立的金字公记将被纳入金华金字的合并报表范围内。

五、其他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该事项的后续推进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6 日